

天上的異象

撒母耳的異象

箴言 29：18 沒有異象，民就放肆；

這一講我們要說到哈拿的兒子撒母耳：今天要唸的兩大段經文，敘述著兩批人的歷史，聖經將他們放在一起對照著讓我們看；解釋了我們這一系列講題的中心思想：沒有異象，民就放肆。

第一幅圖畫：第一批人

撒母耳記上 2：12 以利的兩個兒子是惡人，不認識耶和華。

撒母耳記上 2：13 這二祭司待百姓是這樣的規矩：凡有人獻祭，正煮肉的時候，祭司的僕人就來，手拿三齒的叉子，

撒母耳記上 2：14 將叉子往罐裡，或鼎裡，或釜裡，或鍋裡一插，插上來的肉，祭司都取了去。凡上到示羅的以色列人，他們都是這樣看待。

撒母耳記上 2：15 又在未燒脂油以前，祭司的僕人就來對獻祭的人說：將肉給祭司，叫他烤吧。他不要煮過的，要生的。

撒母耳記上 2：61 獻祭的人若說：必須先燒脂油，然後你可以隨意取肉。僕人就說：你立時給我，不然我便搶去。

撒母耳記上 2：17 如此，這二少年人的罪在耶和華面前甚重了，因為他們藐視耶和華的祭物（或譯：他們使人厭棄給耶和華獻祭）。

撒母耳記上 2：22 以利年甚老邁，聽見他兩個兒子待以色列眾人的事，又聽見他們與會幕門前伺候的婦人苟合，

撒母耳記上 2：23 他就對他們說：你們為何行這樣的事呢？我從這眾百姓聽見你們的惡行。

撒母耳記上 2：24 我兒啊，不可這樣！我聽見你們的風聲不好，你們使耶和華的百姓犯了罪。

撒母耳記上 2：25 人若得罪人，有士師審判他；人若得罪耶和華，誰能為他祈求呢？然而他們還是不聽父親的話，因為耶和華想要殺他們。

撒母耳記上 2：26 孩子撒母耳漸漸長大，耶和華與人越發喜愛他。

撒母耳記上 2：27 有神人來見以利，對他說：耶和華如此說：你祖父在埃及法老家作奴僕的時候，我不是向他們顯現嗎？

撒母耳記上 2：28 在以色列眾支派中，我不是揀選人作我的祭司，使他燒香，在我壇上獻祭，在我面前穿以弗得，又將以色列人所獻的火祭都賜給你父家嗎？

撒母耳記上 2：29 我所吩咐獻在我居所的祭物，你們為何踐踏？尊重你的兒子過於尊重我，將我民以色列所獻美好的祭物肥己呢？

撒母耳記上 2：30 因此，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說：我曾說，你和你父家必永遠行

在我面前；現在我卻說，決不容你們這樣行。因為尊重我的，我必重看他；藐視我的，他必被輕視。

撒母耳記上 2：31 日子必到，我要折斷你的膀臂和你父家的膀臂，使你家中沒有一個老年人。

撒母耳記上 2：32 在神使以色列人享福的時候，你必看見我居所的敗落。在你家中必永遠沒有一個老年人。

撒母耳記上 2：33 我必不從我壇前滅盡你家中的人；那未滅的必使你眼目乾癢、心中憂傷。你家中所生的人都必死在中年。

撒母耳記上 2：34 你的兩個兒子何弗尼、非尼哈所遭遇的事可作你的證據：他們二人必一日同死。

撒母耳記上 2：35 我要為自己立一個忠心的祭司；他必照我的心意而行。我要為他建立堅固的家；他必永遠行在我的受膏者面前。

撒母耳記上 2：36 你家所剩下的人都必來叩拜他，求塊銀子，求個餅，說：求你賜我祭司的職分，好叫我得點餅吃。

第二幅圖畫：第二批人

撒母耳記上 3：1 童子撒母耳在以利面前事奉耶和華。當那些日子，耶和華的言語稀少，不常有默示。

撒母耳記上 3：2 一日，以利睡臥在自己的地方；他眼目昏花，看不分明。

撒母耳記上 3：3 神的燈在神耶和華殿內約櫃那裡，還沒有熄滅，撒母耳已經睡了。

撒母耳記上 3：4 耶和華呼喚撒母耳。撒母耳說：我在這裡！

撒母耳記上 3：5 就跑到以利那裡，說：你呼喚我？我在這裡。以利回答說：我沒有呼喚你，你去睡吧。他就去睡了。

撒母耳記上 3：6 耶和華又呼喚撒母耳。撒母耳起來，到以利那裡，說：你呼喚我？我在這裡。以利回答說：我的兒，我沒有呼喚你，你去睡吧。

撒母耳記上 3：7 那時撒母耳還未認識耶和華，也未得耶和華的默示。

撒母耳記上 3：8 耶和華第三次呼喚撒母耳。撒母耳起來，到以利那裡，說：你又呼喚我？我在這裡。以利才明白是耶和華呼喚童子。

撒母耳記上 3：9 因此以利對撒母耳說：你仍去睡吧；若再呼喚你，你就說：耶和華啊，請說，僕人敬聽！撒母耳就去，仍睡在原處。

撒母耳記上 3：10 耶和華又來站著，像前三次呼喚說：撒母耳啊！撒母耳啊！撒母耳回答說：請說，僕人敬聽！

撒母耳記上 3：11 耶和華對撒母耳說：我在以色列中必行一件事，叫聽見的人都必耳鳴。

撒母耳記上 3：12 我指著以利家所說的話，到了時候，我必始終應驗在以利身上。

撒母耳記上 3：13 我曾告訴他必永遠降罰與他的家，因他知道兒子作孽，自招咒

詛，卻不禁止他們。

撒母耳記上 3：14 所以我向以利家起誓說：以利家的罪孽，雖獻祭奉禮物，永不能得贖去。

撒母耳記上 3：15 撒母耳睡到天亮，就開了耶和華的殿門，不敢將默示告訴以利。

撒母耳記上 3：16 以利呼喚撒母耳說：我兒撒母耳啊！撒母耳回答說：我在這裡！

撒母耳記上 3：17 以利說：耶和華對你說什麼，你不要向我隱瞞；你若將神對你所說的隱瞞一句，願他重重地降罰與你。

撒母耳記上 3：18 撒母耳就把一切話都告訴了以利，並沒有隱瞞。以利說：這是出於耶和華，願他憑自己的意旨而行。

撒母耳記上 3：19 撒母耳長大了，耶和華與他同在，使他所說的話一句都不落空。

撒母耳記上 3：20 從但到別是巴所有的以色列人都知道耶和華立撒母耳為先知。

撒母耳記上 3：21 耶和華又在示羅顯現；因為耶和華將自己的話默示撒母耳，撒母耳就把這話傳遍以色列地。

這裏，我們注意一個詞 "默示"；就是箴言二十九章 18 節所說的：沒有異象，民就放肆；"異象" 和 "默示" 是同一個字。

撒母耳記上第二章與第三章，很巧妙的放在一起，讓我們看看什麼樣的人是有異象的人，什麼樣的人是沒有異象的人，各有什麼樣的特點。

讓我們把這兩種人放在一起，做一個對照，我們願意做那種人？

主耶穌來到世上，祂說；祂來在地上插一把刀，把事奉 神的與不事奉 神的分開來。聖經從創世記到啟示錄，我們可以看見， 神的工作就是；把黑暗與光的分開，把海與陸地分開，把上面的水與下面的水分開。

在創世記裏，我們看見 神創造時做分開的工作。到馬太福音我們也看到 神還是做同樣的工；藉著光和 神自己的話做分開的工作。

士師記的時候，以色列中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

什麼樣的王？為什麼王那麼重要？以色列人為什麼那麼重視王的事情？

這與 神和亞伯拉罕立約有關。以色列人的祖先是亞伯拉罕， 神和以色列人之間的關係是根據所立的約。

聖經有新舊兩約，人與 神的關係建立在這個約上面；約就是我們所謂的合同。

亞伯拉罕與 神有個約；應許之子與應許之地。

神答應給亞伯拉罕一個兒子和一塊土地， 神為什麼與人打交道，立合同？

創世記 17：4 我與你立約：你要作多國的父。

創世記 17：5 從此以後，你的名不再叫亞伯蘭，要叫亞伯拉罕，因為我已立你作多國的父。

創世記 17：6 我必使你的後裔極其繁多；國度從你而立，君王從你而出。

創世記 17：7 我要與你並你世世代代的後裔堅立我的約，作永遠的約，是要作你和你後裔的神。

神有一個目的，神自己向亞伯拉罕解釋；國度從你而立，君王從你而出。神的心中有個藍圖；國與王。講到國，就要有塊土地。講到王，就要有個人。講到國與王，就要有人民。所以，神要在這地上建立一個與萬國不同的國，與萬民不同的民，來表明神自己。

看！今日的美國，有一部分的人主張；把十誡放在法院裏。有一部分的人主張；政治與宗教要分開，不可以把十誡放在法院裏。

十誡也因此，已經逐漸從美國的很多重要場所移開了，比如：國會、學校...等，不能有十誡。

這兩種主張反映出兩幅圖畫：一群人想把美國變成神的國，所以，十誡是立國的根本。另一群人不信神耶和華，所以，十誡被移除了。

古時候與現在，有著同樣的爭戰。

倒底我們要看的國是什麼樣的？那一個國是神心目中的國？那一個王是神心目中的王？

神將祂的計劃啟示給亞伯拉罕，賜下應許之子與應許之地，這和神的國度有著密切的關係。

亞伯拉罕到摩西 500 年，摩西到撒母耳 500 年。

從亞伯拉罕到耶穌 2000 年，這中間的 1000 年是大衛時期。(撒母耳膏了大衛)

從亞伯拉罕到撒母耳將近 1000 年過去了，神與亞伯拉罕的約尚未實現。

世師記告訴我們：那時沒有王，老百姓任意妄為。

神有個旨意；揀選合祂心意的王，神要改變那個時代。

士師時代，沒有王，有祭司。

此時的大祭司是以利，小祭司是他兩個兒子。他們是大祭司亞倫的後裔，是神所揀選的僕人，有神的應許，有神的會幕。他們應該是事奉神，認識神旨意的人。但是，從我們唸的經文，我們知道；以利的兩個兒子是惡人。

我們來看看當時的示羅：

在曠野時以色列人抬著會幕過約旦河，進入了應許之地，將神的會幕放在示羅。

士師時代有 300 年；六個週期，12 個士師，都以示羅做中心。示羅是 神家的代表，上次講哈拿的故事；就是從示羅的獻祭開始的。

此時的百姓，雖然保持著宗教的傳統，常常到聖殿敬拜，卻不是 神所悅納的。神的選民在 神賜給的地上，守節期，照規定到示羅敬拜獻祭。外表上，看起來很正常。但是，深入了解，哈拿發現並非如此；神的家是如此的荒涼、可怕。

生不出孩子是個羞辱，哈拿是痛苦的。但是，她看到 神忍受著更大的痛苦； 神的選民沒有好好的事奉 神。所以在哈拿許願、禱告、祈求 神給她一個兒子時，她答應把孩子獻給 神，哈拿在 神面前許了拿紐耳人的終生願。她的禱告蒙了應允，生了撒母耳。

我們來看看：兩幅圖畫中，誰是沒有異象的人？是那帶頭的人；以利。他是大祭司，擔負著整個以色列族的責任。

第三章頭兩節我們看出以利屬靈的光景：

以利經常到聖所燒香的，一年一次進入至聖所獻祭的，應該是一個有 神話語的人。但是，聖經記載著；那時 耶和華的言語稀少，不常有默示。

以利的眼目昏花，看不分明。這兩句話充分說出了以利的光景；他是一個沒有異象的人，沒有 神話語的人。他不能分辨什麼是屬神的，什麼是不屬神的。這樣一個帶領的人，有兩個兒子；他們在事奉上是何等的隨意放縱。聖經上有規定；祭肉要如何的煮，如何的燒，如何的吃。這兩個兒子，在正煮著肉的時候，就把肉強了來。他們不守規矩；不要煮過的，要生的肉，好烤了吃。

神說；他們公然踐踏我的祭物。29 節，我所吩咐獻在我居所的祭物，你們為何踐踏？尊重你的兒子過於尊重我，將我民以色列所獻美好的祭物肥己呢？

他們怎麼敢這樣做呢？

或許我們會說：養子不教，父之過也！但是，這裏我們看到的是；他們沒有異象。

12 節，以利的兩個兒子是惡人，不認識耶和華。

事奉 神的必要條件是；認識你所事奉的 神。

傳統的方式；以神學的知識，宗教的地位來做事奉的憑據。

以利的兩個孩子有顯赫的身世，有著別人沒有的資格，祭司的位子非他莫屬。但是這兩人不但囂張，還道德敗壞。

22 節，以利年甚老邁，聽見他兩個兒子待以色列眾人的事，又聽見他們與會幕門前伺候的婦人苟合。

他們事奉 神毫無異象，加上不道德，根本就不認識 神。

今天很多教會的領導者，有學位，有身份，很多人跟從他們。但是，耶穌說他們

是；瞎子領瞎子，一同掉到坑裏去。

親愛的弟兄姊妹！什麼叫：民無異象就要放肆？

這一組的父子三人就說明出來了。上樑不正下樑歪，下面的一群人也跟著完了！整個國家進入了黑暗，這也就是士師時代末期屬靈的光景。

神打發祂的僕人警告以利，這個父親有些難處：

- 1) 神說他；踐踏 神的祭物，沒有照 神的話事奉 神。
- 2) 他尊重他的兒子，過於尊重 神。

神把祭司的職分給了每個基督徒，如果答應了 神，要事奉 神，我們就是君尊的祭司。

一個祭司必須：

- 1) 要知道如何事奉，如何獻祭。
- 2) 尊重 神；把該歸給 神的，歸給 神。不可因為兒女攔阻你事奉 神。

以利的家庭，不具備祭司的品格：兒子犯錯，父母不敢責備，沒有禁止他們不當的行為。尊重兒女自由權的結果，兒子就放肆。

如果，我們是這樣的父母，有一天 神要找我們算帳的；父母有責任管教子女的，不能像老以利一樣；眼目昏花，看不分明。

我們有屬靈的責任，父母要把子女帶到 神的面前。孩子若違背了 神的旨意，要明明的教導他們，向 神認罪悔改。

弟兄姊妹們！討 神的喜悅重於討兒女的歡心。否則：必被輕視。

撒母耳記上 2：30 因此，耶和華 以色列的 神說：我曾說，你和你父家必永遠行在我面前；現在我卻說，決不容你們這樣行。因為尊重我的，我必重看他；藐視我的，他必被輕視。

這經文我們看到了，神對我們的原則；尊重我的，我必重看他；藐視我的，他必被輕視。在傳統的宗教裏，只有特定的人事奉 神，我們是平信徒，不需要做事奉的工作。這是不對的，這叫不負責任。

聖經告訴我們，所有的基督徒都應當事奉 神。這正是我們教會，主日崇拜時，有一段會眾禱告的原因。不只是一個站講台的人禱告，是全體共同的、一起的禱告。每個基督徒都是祭司，每個人都要燒香。

禱告就是燒香。所以，每次聚會時給每個人有禱告的機會，珍惜我們的執事，不要曠職了。不可像傳統的宗教，交給牧師一人去禱告，我們說；阿門，就了事。不可以的！

尊重 神的話；尊重 神的， 神必尊重他。 神怎麼說，我們就怎麼做，把 神的話當話。亞當為什麼成了罪人？亞當沒有犯殺人放火的罪，他犯的罪是，不把 神的話當話。

弟兄姊妹！我們犯了相同的罪。 神救我們，要我們成為祭司，我們不要將這尊君的地位放棄了。我們要用行動來證明；不要放棄我們的祭司權。

以利沒有禁止兩個兒子的胡作非為，這就違背了 神的命令，從父親到兒子一起犯罪；藐視 神。結果就是；被 神輕視。要得到 神的尊重，在乎於，你是否尊重 神，是否遵照 神的話去做。

神是輕慢不得的，每次到祂面前敬拜， 神藉祂的僕人說話時，注意！有那句話是對你說的，照著去行。我們照 神的話去做，就蒙福了。不要像以利家，不遵守 神的話，被 神定了罪。

我們不要認為 神不在做事，不管我們，就隨隨便便。不要以為；只要每個禮拜做禮拜上教會就可以了。

親愛的弟兄姊妹們！每一天我們都活在 神面前，每個日子 神看在眼裏。 神的審判是嚴重的，不要被 神輕視了！

現在，我們對照著看撒母耳：

小撒母耳在 神面前什麼都不懂， 神將他放在老以利那裏學習。

以利是老糊塗，卻教出個好徒弟。這是 神的恩典，所以，不要抱怨教會的傳道人糊塗。問題關鍵在人的本身如何。

16 節，以利呼喚撒母耳說：我兒撒母耳啊！從這節經文我們知道；以利把撒母耳當自己兒子。所以說；以利有三個兒子，兩個不成器，這個是好孩子。

同一個教導，差別在不同的孩子。我們來看看撒母耳的特點：

那時，耶和華的言語稀少，不常有默示。

稀少，這並不意味著 神不說話，感謝讚美主！偶而說一說。

重要的是，有聽話的耳，聽到 神說話。撒母耳有聽 神話的耳朵。撒母耳尚未認識 神時，就學習聽 神的話。 神跟人說話，我們要學習聽。

這個小孩， 神一叫，馬上起來：

第一次 神叫撒母耳，他去找以利。老以利說：我沒叫你，回去睡吧！

第二次 神又叫撒母耳，這麼個小孩令人讚嘆不已，有這麼好小孩，又起來了。

第三次 神叫撒母耳，以利才恍然大悟；是 神在叫這孩子。

第四次 神再叫撒母耳，他又一次立即起來。

這說明了；撒母耳是順服的、警醒的小孩。

立祭司，有個承接聖職的禮節；殺隻公綿羊，血拿出來，塗在右耳，大姆指，腳指。第一個塗血的地方；耳朵，什麼意思？

逾越節時把血塗在門上，以色列人就被 神從埃及分別出來了，滅命的天使就不殺他們的長子，免除了 神的咀咒。血一抹就把我們分別出來了！

要事奉 神，第一，要有被分別出來的耳朵。

主耶穌說：我的羊，聽我的聲音。

弟兄姊妹們！在屬靈的道路上，一個有異象的人，就是耳朵上有血的人。

啟示錄裏說了七次：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凡有耳的就應當聽。

事奉 神，聽話的耳朵是第一要件。凡聽不見 神話語的，都不能事奉 神。

神訓練撒母耳，第一個功課；耳朵受訓。所以，他有了聽話的本領。

19 節：撒母耳長大了，耶和華與他同在，使他所說的話一句都不落空。

一個會聽話的人，說話就有力量。

20 節：從但到別是巴所有的以色列人都知道耶和華立撒母耳為先知。

撒母耳是個很有趣的人，小時候是祭司，在以利面前事奉 神。長大了， 神給祂一個新工作；先知。他有雙重的身分，這是個特例。

21 節：耶和華又在示羅顯現；因為耶和華將自己的話默示撒母耳，撒母耳就把這話傳遍以色列地。

傳道人是傳 神話語的人，他的本能要先聽 神的話語。先聽 神說什麼，然後照著 神所說的去說。這就是先知的執事；先知在 神面前有聽話的耳朵，知道 神的心意，然後把 神的話說出去。

人的一生做過很多事，但很少的事是被 神記念。撒母耳是 神轉變時代的器皿。聖經中這類的人物，除了撒母耳之外，在新約中還有施洗約翰。

神與亞伯拉罕立約，應許賜下王與國。900 多年下來， 神的旨意尚未成就。

以利不懂 神的心意，現在撒母耳來了！撒母耳知道 神的心意。

撒母耳一生，看過多少的人在他面前走過。倘若沒有好的耳朵，怎能知道那一位是王？我們看看：

第一個王，掃羅，後來被廢了。掃羅怎麼被立為王，怎麼被廢掉王位？是 神告訴撒母耳的，撒母耳聽見了，遵照 神的意思去行。

第二個王， 神打發撒母耳，在十二支派；那麼多家族中，選了耶西家族。

耶西有八兒子，要膏那一個為王？

撒母耳照 神的話，到了伯利恆耶西家，耶西叫了七個孩從撒母耳面前經過，一個個兒子看過去：第一個兒子，英俊，第二個，瀟灑，...看到第七個，每個兒子都外貌好、身材高大，各各兒子都是王的人選。

耶西的每一個兒子，撒母耳都想膏他為王。神卻不揀選他們。還有一個最小的童子，在外放羊。最不起眼的，神卻看上了！

撒母耳若沒有好的耳朵，是會選錯人的！

服侍 神；服侍在 神的旨意上，不憑個人的意思。人的判斷是不可靠的！

神告訴我們；人是看外貌的，耶和華是看內心的。

親愛的弟兄姊妹們！我們要會聽 神的心聲。我們唸的經文不斷的提到 "默示"；這是有異象的人的特點。

撒母耳所以成為扭轉時代的人，因為，他有異象。以利等祭司，是傳統宗教裏，事奉 神的人。雖然，這一群人在 神的殿中，晝夜的事奉 神，可是，他們沒有異象。

這兩幅對照的圖畫，很清楚的放在我們面前，你要成為那一類的人？

選擇權在你手中，弟兄姊妹！不要中了詭計；以為事奉是那些神職人員的事，與我無關。每一位蒙寶血救贖的，神都給了我們特權；來事奉他。

當像撒母耳一樣，從我們一得救，就學習有一個聽話的耳朵。如果，沒有這樣的心志，就看不見 神的異象。忙碌的事奉，像以利一樣，是不被記念的。

第四章，講到以利很悲慘的離世；兩個兒子被殺，約櫃也被敵人擄去了。這時，他的兒媳婦生了孫子以迦博，這個名字意思是： 神的榮耀離開以色列了！

聖經中，沒有那句話比這句話更悲哀了！神的榮耀離開以色列了！

一個教會，如果，神的榮耀離開了！實在悲哀！

我們的事奉，是以利的事奉還是撒母耳的事奉？

選擇權在你手中，由你決定。